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8.HK)



中期報告
2016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
醫療器械公司，專注
於中國醫療器械市場中
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板塊。
我們目前的業務板塊為再生醫
用生物材料、高端輸液器及骨科植
入物，且均憑藉強勁的研發實力
穩佔市場領先地位。

中國 醫療器械行業的 領先者

目 錄

- 02 釋義
- 04 公司資料
- 0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08 財務回顧
- 14 補充資料
- 2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 22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 24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 25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26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在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中期報告及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	指	普華和順集團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輸液器業務」	指	開發、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產品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骨科植入物業務」	指	開發、製造及銷售骨科植入物產品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
「PVC」	指	聚氯乙烯，一種塑膠材料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釋義(續)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指	開發、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董事會**執行董事**

張月娥女士(主席)
姜黎威先生(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林君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興棟先生
陳庚先生
王小剛先生

公司秘書

蘇漪筠女士 · ACS, ACIS

上市規則項下授權代表

姜黎威先生
蘇漪筠女士

審核委員會

王小剛先生(主席)
林君山先生
陳庚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庚先生(主席)
林君山先生
張興棟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月娥女士(主席)
王小剛先生
張興棟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望京
阜通東大街6號
方恒國際中心C座1002-1003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
萬柳支行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萬柳中路
星標家園5-32號

中國農業銀行
八大處分行
中國北京市
石景山區
實興路1號

香港法律顧問

威爾遜·桑西尼·古奇·羅沙迪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15樓1509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及買賣單位

股份代號：1358
每手：1,000股

網站

www.pwmedtech.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市場回顧

今年上半年國民經濟運行總體平穩、增速放緩，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7%。二零一六年是「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三個五年規劃」開局之年。為實現「健康中國」發展目標，中國政府不斷推進醫改向縱深發展，進一步優化全民醫療保障體系和完善醫療衛生體系，並且大力推動醫藥科技創新。同時，為支持國內醫療器材公司的發展，國家大力鼓勵醫院使用國產醫療器械，並提供醫療器械行業稅收、投資和銷售等方面的優惠政策。近年來，隨著中國人口的老齡化、社會對公共衛生服務意識的增長，以及中國政府加速對醫療器械行業的優化和升級，市場對優質醫療器械及醫療服務產生巨大的需求潛力，這些帶來了可貴的行業增長機遇。另一方面，醫療衛生體制改革的深化、政府強化對醫療保險效率的控制以及各省市醫療器械招標政策的不確定性均會對該行業產生複雜的影響。因此，中國的醫療器械行業正處於一個機遇與挑戰並存的發展時期。

本公司是領先的醫療器械公司，專注於高增長及高利潤率的中國醫療器械市場。我們現有三大業務板塊：(i)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ii)輸液器業務及(iii)骨科植入物業務。作為行業領先的國內公司之一，本公司深知其自身競爭優勢及特質所帶來的市場機遇與挑戰。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進一步拓寬產品組合及產能，增強其創新、研發能力，拓展經營網絡，以增強市場領先地位及應對各種市場挑戰。此外，本集團亦積極尋求機會拓寬其技術應用至新領域，並旨在擴張至具業務增長及盈利潛力的新業務領域。

期內，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319.8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同期減少1.7%。期內，本集團期內利潤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17.9百萬元及人民幣118.8百萬元，較上一年度同期分別增加2.3%及3.1%。期內整體毛利率為74.4%（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8%）。

於本期間，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輸液器業務及骨科植入物業務分別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34.6%、47.5%和17.9%。

業務策略及未來展望

為把握醫療器械市場的機會，本集團加大研發投入並尋找透過併購發展新業務的機會，以持續擴大其產品組合。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推出全新產品及改良現有產品。

在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板塊，作為中國再生醫用生物材料一個重要產品線的人工硬腦膜領域裡的一家頂尖公司，本集團致力於加大研發投資、提高創新能力、促進工業化及技術升級。於本期間，口腔修復膜及第二代人工硬腦膜的臨床測試取得了顯著進展，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內完成。口腔修復膜將擴大本集團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的應用至口腔頰面外科的新領域。第二代人工硬腦膜將在防滲漏和促修復方面令病人更多獲益。這兩種新產品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產品在顱面外科及神經外科領域的領先地位。此外，針對不同新領域(如眼科、口腔外科及骨科外科)的一些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新產品的開發亦於本期間取得了進展。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就部分該等新產品開始臨床測試。此外，為給醫生及患者提供綜合解決方案及服務，我們亦於二零一六年繼續分銷若干具有先進技術的神經外科介入消耗品。同時，我們也開始將產品線延伸到美妝產品的領域，並將我們在醫療器械行業方面的質量控制經驗應用到其生產和管理上。

在輸液器業務板塊方面，為了提供更安全及更優質的輸液治療器械並鞏固於高端輸液醫療器械市場的領先地位，本集團一直在開發一系列新產品。一方面，我們正致力於為我們現有的已非常全面的各式「非PVC」(非聚氯乙烯材料)輸液器及精密過濾輸液器產品添加一系列新特色及功能，以提高安全性及護士與患者的使用體驗。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加快非輸液器新產品的註冊及推出。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我們已獲得一次性靜脈留置針產品註冊，以提供更全面的輸液治療產品組合。

在骨科植入物業務板塊方面，本集團繼續為優化該板塊三大產品類別(創傷產品、脊柱產品及關節產品)而進行研究，以期在此業務板塊取得重大進展。針對創傷植入物，我們將繼續研究，以進一步改善及升級於二零一二年推出初代產品的橋接組合內固定系統。本集團亦將繼續開發高端材料及構思新設計，以滿足患者對脊柱、髌關節及膝關節植入物的不同需求。於本期間末，本集團已獲取治療股骨頭壞死的金屬骨小梁的產品註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著重創新及研發

作為開發創新產品的行業領先者，本集團擁有一支由約100名經驗豐富的成員組成的研發團隊。該團隊與外科醫生、醫院(尤其是三甲醫院)、一流大學研究中心及其他研究機構密切合作。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擁有114項專利，包括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領域13項、高端輸液器產品51項及骨科植入物產品50項，並已申請25項新專利。本集團將繼續投資產品創新及研發，以維持及增強本集團於業內的領先地位。

擴張經銷網絡

本集團目前擁有三支經驗豐富的專業銷售和營銷團隊，以支援及鞏固全國性經銷網路以及加強三大業務板塊的產品推廣。銷售及營銷團隊中約一半成員擁有醫學培訓背景，有助彼等與醫生及護士進行專業而有效的溝通。我們的銷售骨幹在各自領域平均擁有10年經驗。

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起對不同的銷售團隊採取若干重組措施，以提升整體銷售效率。隨著這些重組措施的推行，本集團本期間業務收入的半年環比分析在各業務板塊均已呈現回穩或上升的趨勢。

策略性收購

目前中國的醫療器械行業出現的估值上升令本集團的收購面臨挑戰，本集團在我們現有的業務板塊內外仍在繼續尋找具有高增長、高利潤率及巨大增長潛力的機會。

概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盈利 除外)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每股盈利 除外)	
收入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110,643	102,504	7.9%
— 輸液器業務	151,919	150,595	0.9%
— 骨科植入物業務	57,261	72,308	-20.8%
總收入	319,823	325,407	-1.7%
毛利	237,803	246,502	-3.5%
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119,505	123,006	-2.8%
本期間溢利	117,890	115,215	2.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18,835	115,215	3.1%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7.23	6.88	5.1%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7.17	6.73	6.5%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比期間的約人民幣325.4百萬元減少1.7%至本期間的人民幣319.8百萬元，乃由於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及輸液器業務銷售增加被骨科植入物業務銷售減少所抵銷。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比期間的約人民幣102.5百萬元增加7.9%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110.6百萬元。輸液器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對比期間的約人民幣150.6百萬元略增0.9%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以上兩個業務板塊的銷售增長乃主要由於市場需求上升及本集團銷售網絡擴張帶來的銷量上升。

財務回顧(續)

骨科植入物業務的收入由上一年度六個月對比期間的約人民幣72.3百萬元減少20.8%至本期間的人民幣57.3百萬元。骨科植入物業務板塊收入下降乃主要由於銷量下滑所致。我們對銷售人員進行的重組亦延長了該板塊恢復的時間。然而，在與過往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的銷售進行比較以作環比分析時，本期間骨科植入物業務收入增加13.0%，且本集團收入增加3.7%，體現了良好的恢復態勢。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骨科植入物業務的疲弱表現是暫時的，並對其廣闊前景充滿信心。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6.5百萬元減少3.5%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237.8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5.8%輕微下降至本期間的74.4%，主要由於輸液器業務毛利率下降所致。

期內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毛利率為84.8%，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5.5%略微下降，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期內輸液器業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9.7%下降至67.1%，乃主要由於該板塊較高毛利率產品銷量比例減少連同直銷比例減少所致。骨科植入物業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4.5%略微下降至73.4%，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8百萬元增長2.9%至本期間約人民幣44.0百萬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持續努力擴張銷售網絡。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1.2百萬元減少11.9%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45.1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減少所致。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上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4百萬元減少15.0%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13.9百萬元，主要由於原定於期內進行的若干研發活動實際上早於或晚於預期時間。

所得稅開支

本期間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23.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3百萬元，實際稅率由上年同期的18.0%下降至本期間的16.9%。實際稅率下降主要由於若干享有15%之優惠所得稅率之附屬公司之溢利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 淨額

期內其他收益淨額為約人民幣5.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上升了約人民幣2.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獲得的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淨溢利及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期間本集團淨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5.2百萬元增長2.3%至人民幣117.9百萬元。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5.2百萬元上升3.1%至人民幣118.8百萬元。

為補充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作為額外的財務指標，以評估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本期間，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經調整淨溢利(經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1.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約人民幣7.8百萬元)後得出)連同相應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119.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3.0百萬元減少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除銷產品未收銷售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部分)約為人民幣390.6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81.7百萬元增長約2.3%。該增長主要由於向醫院及經銷商所作銷售的信貸期延長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4.0百萬元增長7.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33.5百萬元，存貨增加乃主要由於製成品增加以滿足潛在市場需求所致。

財務回顧(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機器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762.0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59.3百萬元增長約人民幣102.7百萬元。增長主要由於建設及收購新設施及生產線以擴大產能所致。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商譽、專利技術、商標、電腦軟體及客戶關係等。本集團的商譽、專利技術及商標主要為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會計處理過程中識別及記錄。商譽於每個期間期末進行減值測試，而專利技術及商標在15年內以直線法攤銷。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淨值為人民幣954.2百萬元，相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967.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6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204.7百萬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8.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結餘。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擁有充足資源以應付日常營運所需及未來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期間，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9.3百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90.8百萬元增長人民幣28.5百萬元。

質押資產

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擔保或其他承擔以為任何第三方的付款責任作擔保。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向其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信貸支持或與其從事租賃或對沖或研發或其他服務的非綜合實體中擁有任何權益。

承擔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60.7百萬元，主要包括已訂約之建設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有負債或向第三方作出擔保。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因擴建廠房及購買設備等產生資本開支人民幣152.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4.7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總借款除以總資本計算。總借款為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即期借款加上應付關聯方的非貿易性質款項。資本總額乃以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總權益」加上總借款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本總額約人民幣2,342.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增長約人民幣120.2百萬元。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借款	—	—
總權益	2,342,524	2,222,277
資本總額	2,342,524	2,222,277
資本負債比率	—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其業務，且於本期間承受因若干貨幣風險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港元及美元。外匯風險因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而產生。期內，本集團並無對沖任何外幣波動。本集團管理層可能考慮訂立貨幣對沖交易，以管理本集團日後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計值貨幣已於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

財務回顧(續)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管理層預期，計息資產並不會受到利率變動導致之任何重大影響，因為銀行結餘的利率預期不會大幅變動。本集團的利率風險因借款而產生。按浮息發行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有關風險被按浮息持有的現金部分抵銷。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對沖其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財務資產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控制信貸風險的措施之目標為控制可能面對的可收回性問題。銀行結餘及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手方為聲譽良好、擁有可接受信用評級且公開上市的商業銀行。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會就全部客戶及對手方進行獨立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對手方的財務狀況及過往付款記錄，並計及對手方的特定資料以及有關對手方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的資料。本集團已實施監察程序，以確保就收回逾期債務採取跟進措施。經參考客戶的付款記錄及業務表現後，本集團方會向若干客戶授出信貸限額。就超過信貸限額的訂單而言，一般會要求預付款項。此外，本集團於本期間末審閱各個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充足的減值虧損。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首次公開發售於扣除股份發行成本及上市開支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48.7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59.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自首次公開發售募得的所得款項淨額仍未完全利用。於本期間,有關所得款項淨額已經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應用。二零一六年下半年,本公司將根據其發展策略、市況及有關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使用自首次公開發售募得的所得款項。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超過1,700名僱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9名僱員)。本集團與其僱員訂立涵蓋職位、僱用條款、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的僱傭合同。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僱員福利,乃參考僱員的經驗、資歷以及一般市況而釐定。本集團已設計一個評估系統,以評估其僱員表現。該系統構成本集團釐定僱員薪金及晉升的基礎。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僱員收取的薪金相對市場水平而言具競爭力。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須參加社會保險供款計劃、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計劃。本集團十分注重向僱員提供培訓,以增進彼等有關技術及產品的知識以及對行業質量標準與工作場所安全標準的理解。本集團亦定期提供現場及場外培訓,以幫助僱員提升其技能及知識。該等培訓課程的範圍覆蓋對基本生產流程及技能培訓的進一步教育學習到為管理人員而設的專業發展課程。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會就本期間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的管理及保障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管治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董事認為,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相關守則條文。

為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

補充資料(續)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本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本期間，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51,21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89,684,534.10港元。相關股份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註銷。股份購回之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總數	每股購回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	20,666,000	1.60	1.53	32,439,200.40
二零一六年三月	6,546,000	1.73	1.66	11,134,516.80
二零一六年四月	15,210,000	2.06	1.70	28,577,526.90
二零一六年五月	383,000	1.99	1.98	761,770.00
二零一六年六月	8,405,000	2.00	1.97	16,771,52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購回股份，旨在透過提升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而使股東獲益。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王小剛先生、陳庚先生及林君山先生組成)已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此外，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依據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閱。根據其審閱結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確認，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而令其相信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擔任的職位

三名董事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新福(北京)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新福」)之職位已發生變動，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1)林君山先生不再擔任北京天新福之董事會主席，惟仍擔任其董事；(2)姜黎威先生已獲委任為北京天新福之董事會主席；及(3)張月娥女士已獲委任為北京天新福之董事。

主要委任

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起，張興棟先生獲委任為四川藍光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600466)之生物醫學材料首席科學顧問。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列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
張月娥女士	實益擁有人	50,000	0.003%
姜黎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46,357	0.06%
林君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30,427	0.20%
陳庚先生	實益擁有人	318,472	0.02%

補充資料(續)

(B) 於相關股份之好倉－實物交收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	有關授出購股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概 約百分比 ⁺
姜黎威先生	實益擁有人	3,184,713	0.20%
林君山先生	實益擁有人	3,184,713	0.20%
陳庚先生	實益擁有人	636,942	0.04%
王小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636,942	0.04%

附註：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本公司授出的上述購股權詳情載於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及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列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法團／人士於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5%或以上權益：

於普通股之好倉

姓名／名稱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
Cross Mark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47,061,863	33.55%
Yufeng LIU女士	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47,061,863	33.55%
ZHANG Zaixian先生	2	配偶權益	547,061,863	33.55%
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93,385,962	24.12%
陳國泰先生	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08,385,962	25.04%

附註：

- (1) Cross Mark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Yufeng LIU女士合法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feng LIU女士被視為於Cross Mark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ZHANG Zaixian先生是Yufeng LIU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ANG Zaixian先生被視為於Yufeng LIU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國泰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此外，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由陳國泰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15,000,000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國泰先生被視為於Right Faith Holdings Limited及Amplewood Resources Limited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 該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有條件地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對該計劃作出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和董事，並透過授予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及董事分享本集團發展及盈利。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總計31名承授人(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五名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及本集團20名其他僱員)有條件授出可認購總計70,891,722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期為十年，受限於授出函件所載的歸屬時間表)。該等購股權乃基於對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或屬重要之承授人的表現而授出。除上述購股權外，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此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可進一步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

補充資料(續)

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持有人姓名或類別	於二零一六年	期內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附註1及2)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姜黎威先生	4,777,070	—	—	—	1,592,357	3,184,713
林君山先生	6,369,427	—	—	—	3,184,714	3,184,713
陳庚先生	955,413	—	—	—	318,471	636,942
王小剛先生	955,413	—	—	—	318,471	636,942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合共	22,563,925	—	159,236	—	11,512,742	10,891,947
總計	35,621,248	—	159,236	—	16,926,755	18,535,257

附註：

- (1)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56港元。
- (2) 上述已授出購股權的每股行使價為人民幣0.626元。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已向本公司承諾，彼等將不會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而導致本公司不能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詳細概要(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價的計算方法、行使期間、歸屬期間與條件)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不屬於亦不受限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管範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及其後財務期間對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規定的範圍及須遵守該等規定。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授出購股權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發展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分享本集團發展及盈利。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或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6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總股本約9.89%。

於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行使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14日內，在支付1港元代價後接納。

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起計十年內仍然有效，及已授出之購股權行使期為十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規例或法規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示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日報表所示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E.購股權計劃」一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引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22至52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普華和順集團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吾等的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吾等審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7	63,888	64,1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62,046	659,328
無形資產	9	954,183	967,7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9,966	10,179
長期預付款項	11	2,987	3,980
貿易應收款項	13	11,986	24,071
		1,805,056	1,729,466
流動資產			
存貨	12	133,487	123,9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78,619	357,6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20,095	—
定期存款	14	—	4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04,658	288,224
		736,859	809,810
總資產		2,541,915	2,539,27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1,006	1,034
股份溢價	16	1,605,232	1,666,821
庫存股份	16	(14,901)	—
其他儲備	17	84,495	82,008
保留盈利		666,470	547,635
		2,342,302	2,297,498
非控股權益		222	1,167
總權益		2,342,524	2,298,665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58,653	60,855
遞延收益	21	5,812	6,169
		64,465	67,02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	132,538	170,266
即期所得稅負債		2,388	3,321
		134,926	173,587
總負債		199,391	240,611
總權益及負債		2,541,915	2,539,276

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319,823	325,407
銷售成本	6	(82,020)	(78,905)
毛利		237,803	246,502
銷售開支		(44,046)	(42,784)
行政開支		(45,104)	(51,205)
研發開支		(13,944)	(16,407)
其他收益 — 淨額	22	5,316	2,554
經營溢利		140,025	138,660
財務收益		1,784	4,657
財務成本		—	(2,841)
財務收益 — 淨額		1,784	1,81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1,809	140,476
所得稅開支	23	(23,919)	(25,261)
期內溢利		117,890	115,215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8,835	115,215
非控股權益		(94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計)			
— 基本	27	7.23	6.88
— 攤薄	27	7.17	6.73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117,890	115,215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於損益中重新歸類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95	2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
貨幣換算差額	934	(20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029	(20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8,919	115,00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19,864	115,007
— 非控股權益	(945)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人民幣 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34	1,666,821	—	82,008	547,635	2,297,498	1,167	2,298,665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	118,835	118,835	(945)	117,890
貨幣換算差額	—	—	—	934	—	934	—	9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	—	—	95	—	95	—	95
全面收益總額	—	—	—	1,029	118,835	119,864	(945)	118,919
與擁有人的交易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附註16)	—	100	—	—	—	100	—	100
回購股份(附註16)	(28)	(61,846)	(14,901)	—	—	(76,775)	—	(76,775)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至股份溢價 (附註17)	—	157	—	(157)	—	—	—	—
購股權儲備(附註17)	—	—	—	1,615	—	1,615	—	1,615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28)	(61,589)	(14,901)	1,458	—	(75,060)	—	(75,06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1,006	1,605,232	(14,901)	84,495	666,470	2,342,302	222	2,342,524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 千元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 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 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 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 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 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036	1,674,404	95,666	339,053	2,110,159	1,167	2,111,326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	—	—	115,215	115,215	—	115,215
貨幣換算差額	—	—	(208)	—	(208)	—	(2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	—	25	—	25	—	25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25)	—	(25)	—	(25)
全面收益總額	—	—	(208)	115,215	115,007	—	115,007
與擁有人的交易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附註16)	2	2,282	—	—	2,284	—	2,284
回購股份(附註16)	(3)	(14,128)	—	—	(14,131)	—	(14,131)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至股份溢價 (附註17)	—	3,490	(3,490)	—	—	—	—
購股權儲備(附註17)	—	—	7,791	—	7,791	—	7,791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	(8,356)	4,301	—	(4,056)	—	(4,05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1,035	1,666,048	99,759	454,268	2,221,110	1,167	2,222,27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的現金		146,138	118,362
已付利息		—	(2,555)
已付所得稅		(26,841)	(25,04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19,297	90,76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30)	(15,285)
購買在建工程		(151,706)	(109,449)
購買土地使用權		(115)	—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	(175,000)	(21,00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0	155,720	21,02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	1,000
受限制現金減少淨額		—	260,000
定期存款減少淨額	14	40,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707	4,062
已收利息		3,301	—
初步為期超過三個月的存款		—	(80,00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127,723)	60,35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回購股份	16	(76,775)	(14,131)
借款所得款項		—	140,000
償還借款		—	(215,000)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100	2,284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76,675)	(86,8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5,101)	64,27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8,224	153,816
匯兌收益/(虧損)		1,535	(146)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04,658	217,94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普華和順集團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i)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ii)高端輸液器產品(「輸液器業務」);以及(iii)骨科植入物產品(「骨科植入物業務」)。

除另有說明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財務報表所述)貫徹一致。

中期所得稅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概無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以及現有準則的修訂和詮釋預期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續)

以下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已經頒佈並與本集團有關，但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並未生效及並未獲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
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及投入」	待定

4 估計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報告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末以來，風險管理政策概無任何變動。

5.2 流動性風險

與年底相比，財務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量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公平值估計

(a)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平值入賬的財務工具。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有關資產或負債除包括於第一級內的報價外的可觀察資料，不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以價格計算所得)(第二級)。
-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資料)的資產或負債資料(第三級)。

(b) 第三級的財務工具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三級的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
添置	175,000
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	720
於其他儲備確認的價值變動	95
出售	(155,720)
於期末	20,095
於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項下確認的期內收益總額	720

6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以業績評估及資源分配為目的，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決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的性質，並確定本集團擁有下列經營分部：

- 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 — 製造及銷售再生醫用生物材料產品；
- 輸液器業務 — 製造及銷售高端輸液器；及
- 骨科植入物業務 — 製造及銷售骨科植入物產品，包括創傷、脊椎及關節類產品。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分部資料(續)

主要經營決策者依據各分部的經營溢利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本集團絕大部份業務在中國開展。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再生醫用生物			總計
	材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輸液器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骨科植入物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0,643	151,919	57,261	319,823
銷售成本	(16,852)	(49,953)	(15,215)	(82,020)
毛利	93,791	101,966	42,046	237,803
銷售開支	(12,592)	(19,309)	(12,145)	(44,046)
行政開支	(10,393)	(22,143)	(12,568)	(45,104)
研發開支	(3,862)	(4,576)	(5,506)	(13,944)
其他收益－淨額	769	4,145	402	5,316
分部溢利	67,713	60,083	12,229	140,025
財務收入				1,784
財務成本				—
財務收入－淨額				1,78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1,80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772,414	1,187,770	571,765	2,531,9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9,966
總資產				2,541,915
分部負債	34,902	68,335	37,501	140,7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653
總負債				199,39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再生醫用生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材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輸液器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骨科植入物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2,504	150,595	72,308	325,407
銷售成本	(14,880)	(45,616)	(18,409)	(78,905)
毛利	87,624	104,979	53,899	246,502
銷售開支	(12,650)	(17,461)	(12,673)	(42,784)
行政開支	(8,760)	(27,666)	(14,779)	(51,205)
研發開支	(3,484)	(5,080)	(7,843)	(16,407)
其他收益－淨額	32	1,750	772	2,554
分部溢利	62,762	56,522	19,376	138,660
財務收入				4,657
財務成本				(2,841)
財務收入－淨額				1,81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0,47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746,782	1,082,578	556,389	2,385,7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592
總資產				2,397,341
分部負債	24,447	60,114	27,449	112,0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054
總負債				175,06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權益指位於中國的土地的預付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中國持有： 介乎47至50年的租賃期	63,888	64,11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64,110	64,662
添置	491	—
攤銷費用	(713)	(670)
於期末	63,888	63,992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659,328	389,580
添置	121,725	124,734
出售	(992)	(4,064)
折舊	(18,015)	(16,168)
於期末	762,046	494,082

9 無形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攤銷費用	967,798 (13,615)	994,894 (13,593)
於期末	954,183	981,301

以下為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的無形資產攤銷：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成本	11,431	11,431
行政開支	609	587
銷售開支	1,575	1,575
	13,615	13,593

1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	—
添置	175,000	21,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815	25
出售	(155,720)	(21,025)
於期末	20,095	—

投資指存放於若干中國國有銀行機構的短期投資，於1年內到期及不可釐訂回報率。所有該等投資均以人民幣計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1 長期預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788	3,774
其他	199	206
	2,987	3,980

12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32,165	35,061
在製品	27,857	18,598
製成品	73,465	70,324
	133,487	123,983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74,104	365,643
減：減值撥備	(7,393)	(8,076)
減：非即期部分(a)	(11,986)	(24,071)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b)	354,725	333,496
應收票據(c)	2,334	2,898
預付款項	10,402	10,134
其他應收款項(d)	11,158	11,075
	378,619	357,60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惟並非金融資產的預付款項除外)與其賬面值相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a) 貿易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截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伏爾特技術有限公司(「伏爾特技術」)與一名主要客戶(結欠伏爾特技術約人民幣59,227,000元)簽訂協議(「協議」)。根據協議，該客戶將自二零一五年八月至全額結算未支付結餘止，每月償還人民幣2百萬元現金，因此，應收款項賬面值下調至按實際利率4.75%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折現賬面值為人民幣34,825,000元，其中人民幣11,986,000元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後到期。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05,604	109,088
3至6個月	52,778	54,014
6至12個月	84,967	86,863
1至2年	102,889	98,756
2至3年	20,473	8,846
	366,711	357,567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自輸液器業務及骨科植入物業務產生，因來自再生醫用生物材料業務之銷售一般以來自客戶的預付款結清。本集團與輸液器業務及骨科植入物業務之客戶協定參考180天至365天之信貸期或於若干限額以內的尚未償還餘額結清貿易應收款項。並無對貿易應收款項收取利息。已就銷售貨品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此撥備乃參照過往收賬經驗釐定。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076,000元及人民幣8,084,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款項分別為人民幣7,393,000元及人民幣8,076,000元。個別已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與若干遭遇意料之外艱難經濟狀況的客戶有關。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8,076	6,871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683)	(35)
於期末	7,393	6,83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c) 應收票據的賬齡在180天以內的信貸期之內。

(d) 其他應收款項之明細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墊付僱員款項	2,814	2,112
應收政府補貼	2,481	—
按金	1,010	1,3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款項	299	—
應收利息	—	1,517
其他	4,554	6,049
	11,158	11,0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其他類別並無包含減值資產。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為抵押的抵押品。

14 定期存款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定期存款	—	40,000

定期存款以人民幣計值，初步到期日在一年以內。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定期存款的實際利率為3.4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手頭現金	640	705
銀行存款	204,018	207,385
短期銀行存款	—	80,134
	204,658	288,224

短期銀行存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初步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存款的實際利率為1.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乃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137,273	203,814
港元	66,043	15,878
美元	1,238	68,428
歐元	104	104
	204,658	288,224

16 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

	普通股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庫存股份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673,022,168	1,034	1,666,821	—	1,667,855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a)	159,236	—	100	—	100
回購股份(b)	(42,422,000)	(28)	(61,846)	(14,901)	(76,775)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自其他儲備(c)	—	—	157	—	15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630,759,404	1,006	1,605,232	(14,901)	1,591,337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676,926,761	1,036	1,674,404	—	1,675,440
行使僱員購股權所得款項	3,598,725	2	2,282	—	2,284
回購股份	(5,903,000)	(3)	(14,128)	—	(14,131)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自其他儲備	—	—	3,490	—	3,49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1,674,622,486	1,035	1,666,048	—	1,667,083

- (a)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使的購股權導致發行159,236股股份，行使所得款項為11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0,000元)。本公司股份於行使時的相關加權平均價為每股股份1.57港元。
- (b) 本公司於期內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收購其自身51,210,000股股份。收購股份支付的款項總額為人民幣76,775,000元。其中42,422,000股其自身股份已從股本及股份溢價扣除，另有8,788,000股其自身股份已從股東權益中扣除作為庫存股份。
- (c) 於行使購股權時，購股權儲備人民幣157,000元轉撥至股份溢價。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7 其他儲備

	併購儲備	匯兌儲備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 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63,964	6,625	(1,703)	13,122	—	82,008
貨幣換算差額	—	934	—	—	—	9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價值變動	—	—	—	—	95	95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至 股份溢價(附註16)	—	—	—	(157)	—	(157)
購股權儲備	—	—	—	1,615	—	1,615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63,964	7,559	(1,703)	14,580	95	84,495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之結餘	63,964	5,393	(1,703)	28,012	—	95,666
貨幣換算差額	—	(208)	—	—	—	(208)
因行使購股權而轉至 股份溢價(附註16)	—	—	—	(3,490)	—	(3,490)
購股權儲備	—	—	—	7,791	—	7,791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63,964	5,185	(1,703)	32,313	—	99,759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i)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六日，董事會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發行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總數(即70,891,722股股份)。

該計劃的目的是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及董事，並通過授予購股權的方式酬謝彼等對本集團的增長及溢利作出的貢獻，並允許相關僱員及董事能分享本集團的增長及盈利。

該計劃的主要條款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日通過決議案批准，並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的股東決議案修訂。該計劃項下之購股權於以下四個日期根據表現條件分四個等量批次(即所授出每份購股權的25%，各批次以下稱為「批次」)歸屬，分別為：緊隨上市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起計六個月屆滿後一日(「首個歸屬日」)；首個歸屬日的首週年；首個歸屬日的第二週年；及首個歸屬日的第三週年。該計劃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

(ii) 未行使購股權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變動：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一月一日	35,621,248	49,347,126
已行使	(159,236)	(3,598,725)
已沒收	(16,926,755)	(318,471)
於六月三十日	18,535,257	45,429,93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未行使購股權(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各自數目詳情如下：

歸屬期	行使價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五月七日	人民幣0.63元	2,882,401	3,041,637
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	人民幣0.63元	—	16,289,813
二零一七年五月七日	人民幣0.63元	15,652,856	16,289,798
		18,535,257	35,621,248

行使期為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為期10年。

(iii) 購股權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已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已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平值，該公平值乃於歸屬期內支銷。本集團管理層在應用二項式模型時議定的參考數據(例如無風險利率、股息收益率及預期波幅)之重大判斷概述如下：

無風險利率	3.59%
股息收益率	1%
預期波幅	38%

各批次的已授出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0.94元、人民幣0.97元、人民幣0.99元及人民幣1.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41,681	39,132
應付薪酬及僱員福利	22,048	29,831
來自客戶的墊款	26,634	20,733
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8,597	40,597
銷售折扣撥備	6,646	7,254
來自經銷商的按金	5,443	5,487
購買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項	4,277	3,901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869	7,579
專業費用	3,768	6,109
應付研發開支	1,021	1,007
其他應付款項	9,554	8,636
	132,538	170,26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並非金融負債之應付薪酬及僱員福利、來自客戶的墊款及增值稅及其他稅項外，本集團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不計息，而由於其短期性質，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9,246	25,697
3至6個月	8,447	10,754
6至12個月	12,287	1,590
1至2年	649	344
2至3年	674	714
超過3年	378	33
	41,681	39,132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所有賬面值均以人民幣計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遞延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期初	10,179	14,777
於損益扣除	(213)	(3,185)
於期末	9,966	11,59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期初	(60,855)	(65,316)
計入損益	2,202	2,262
於期末	(58,653)	(63,054)

21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貼。該等政府補貼均以遞延方式處理，並於需要與其有意補償的成本相配的期間內在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內確認。遞延收益的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期初	6,169	7,282
計入損益	(357)	(779)
於期末	5,812	6,50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2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貼	4,269	2,313
— 與成本有關	3,912	1,534
— 與資產有關	357	77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720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2	(2)
其他	315	218
	5,316	2,554

23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25,908	24,338
遞延所得稅(附註20)	(1,989)	923
所得稅開支	23,919	25,261

以下為本集團於期內經營所在的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a)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b)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3 所得稅開支(續)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除天新福(北京)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新福」、伏爾特技術、天津市威曼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威曼生物材料」)及深圳市博恩醫療器材有限公司(「深圳博恩」)(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涉及其於中國內地經營的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現有司法解釋及慣例就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的稅率計算。

北京天新福、伏爾特技術、威曼生物材料及深圳博恩符合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倘若該等公司於隨後期間仍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該等公司將於該等期間繼續享有優惠稅率。

(d) 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溢利向境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預扣稅。倘若境外投資者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低至5%。

本集團並無計劃要求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並打算將其保留以經營及擴張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因此，於期末並無就預扣稅產生任何遞延所得稅負債。

24 或有事項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收到自中國北京某法院的《應訴通知書》及相應訴訟材料，乃原告因技術開發合同糾紛向該法院對該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收購該附屬公司前的前股東(統稱「被告」)提起民事訴訟。原告要求被告連帶承擔利潤分紅及利息人民幣1,000萬元以及該案件訴訟費用人民幣8.18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負責此案的法院發佈的民事裁定書，原告的起訴遭法院駁回。隨後，原告提起上訴。直至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日期，並無有關本案的其他更新。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代理律師認為，該附屬公司不是原告所稱技術開發合同的當事人，預期二審法院將最終駁回原告的訴訟請求，因此董事估計該案件對本集團不會造成任何實質性影響，亦不會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2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期末時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749	175,503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協議租用若干寫字樓及倉庫。大部份該等不可撤銷租約均可於租賃期限屆滿時按市場費率續約。本集團須至少提前一個月發出通知以終止該等協議。租約開支及相關管理費用、水電費(倘必要)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

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以內	2,806	4,338
1年以上5年以內	2,680	6,808
	5,486	11,14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26 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指有能力在財務或經營決策上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力的人士。倘彼等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則亦被視為有關連。關連人士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除本報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進行了以下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連人士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其條款乃由本集團與有關關連人士商定。

(a)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1,575	1,74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702	2,894
	2,277	4,642

27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18,835	115,21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44,310	1,673,575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7.23	6.88

27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假設所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根據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攤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購股權乃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之每年平均股份市場價格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上述計算所得之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18,835	115,21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44,310	1,673,575
購股權調整(千股)	12,281	39,076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56,591	1,712,651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7.17	6.73

2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